

包头市年50万吨水渣及50万吨钢渣固废资源化项目

工业固废资源化，绿色低碳循环经济

总投资

30,472.5万元

含建设投资28,500.0万元、建设期利息472.5万元、铺底流动资金1,500.0万元

年处理能力

100万吨/年

水渣50万吨/年、钢渣50万吨/年

达产年经营性收入

22,103.5万元

不含政策性补助

税后项目IRR

59.46%

Base口径

税后静态回收期

2.90年

Base口径

项目概况

项目位于内蒙古包头市昆都仑区工业园区，拟处理高炉水渣50万吨/年、钢渣50万吨/年，合计100万吨/年。核心工艺为全固废基地聚物低碳胶凝材料制备，并回收铁精矿、稀土精矿和其他有价金属精矿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固废处理生产线及配套公辅设施。项目计划建设期12个月，运营期按20%、40%、60%、70%、80%负荷爬坡。目前已完成可研报告及财务评价，处于银行融资尽调阶段。

技术路线与核心优势

- 采用全固废基地聚物低碳胶凝材料技术，实现固废高附加值利用。
- 同步回收铁精矿、稀土精矿和其他有价金属精矿，资源综合利用。
- 胶凝材料产量约88万吨/年，铁精矿产量约10万吨/年。
- 项目达产年经营性收入22,103.5万元，利润总额17,704.5万元。
- 税后项目IRR达59.46%，NPV为37,573.3万元，经济效益显著。

市场空间与商业模式

- 收入主要来自胶凝材料（63.7%）、铁精矿（18.1%）和固废处理收入（18.1%）。
- 胶凝材料、铁精矿和固废处理三项收入合计约占99.9%，为核心偿债来源。
- 固废处理收入按市场化处理费或补贴性质，需核验合同与回款证据。
- 稀土精矿和其他有价金属精矿收入占比极小，但需关注计量与销售渠道。
- 银行授信重点核验主营收入的可签约、可计量、可发货和可回款性。

建设内容与项目进展

- 建设投资28,500.0万元，建设期12个月，一次性投入。
- 运营负荷按20%、40%、60%、70%、80%爬坡，计算期1—5年。
- 维持运营投资第2—5年每年1,000万元，计入项目现金流。

- 项目贷款21,000.0万元，期限5年，运营期分期还本。
- 已完成可研及财务评价，模型检查页收入、利润、现金流等平衡通过。

关键财务指标

总投资	30,472.5万元
资本金	9,472.5万元 (31.1%)
贷款	21,000.0万元 (68.9%)
达产年总收入	22,603.5万元 (含补助500万元)
达产年净利润	15,491.5万元
税后项目IRR	59.46%
税后NPV (7.5%)	37,573.3万元
税后静态回收期	2.90年
综合DSCR	2.77x

<p>投资亮点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项目税后IRR达59.46%，NPV为37,573.3万元，盈利能力强。Base情景最低DSCR为1.59x，达产年DSCR为3.15x，偿债保障良好。Downside压力测试下税后IRR仍约29.4%，最低DSCR约1.10x，具备基本偿债能力。项目符合固废资源化政策导向，享受政策性补助500万元/年（建设期5,000万元）。	<p>主要风险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收入集中于胶凝材料、铁精矿和固废处理，价格波动及客户认证风险影响现金流。可研成本结构中材料燃料动力费较低，若实际成本显著高于预期，将下修利润水平。政策性补助未取得明确批复或合同部分，不作为基本还款来源，存在补助不到位风险。
--	---

本摘要由公开资料整理生成，仅供初步了解，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、要约或承诺；具体数据与条款以正式文件及双方签署的协议为准。